

石狮市农业农村局文件

狮农规〔2025〕3号

石狮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废止 部分规范性文件的通知

各股、各下属单位：

根据上级文件要求，现将2021年3月2日印发的《石狮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印发全市野外农事用火管理规定的通知》（狮农〔2021〕6号）、2021年9月21日印发的《石狮市农业农村局 石狮市财政局关于申报规模种植双季稻和蔬菜大棚轮作种植单季稻补助政策项目的通知》（狮农〔2021〕87号）予以废止，该文件自本通知公布之日起不再执行，不再作为行政管理依据。

石狮市农业农村局
2025年3月31日

（此件主动公开）



